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2-2397-0771  
聯絡人：李玟霓  
電 話：02-7736-7445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15852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115852A00\_ATTCH1.rt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度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工作坊」報名  
簡章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9月6日師大英語字第  
11010223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，本署委請國立臺灣  
師範大學於北、中、南、東共4區各辦理1場次旨揭工作  
坊，期透過全英語教學活動設計與分組實作等主題，提升  
國中小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策略與技巧。旨揭工作坊相關  
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實施對象：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(含代  
理教師)及英語科實習教師。
  - (二)各區辦理日期如下：
    - 1、東區：110年10月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   - 2、中區：110年10月2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   - 3、南區：110年10月24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



時。

4、北區：110年11月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自行上網報名。

1、東區：<https://forms.gle/PpLmei2K8G47L3QG7>。

2、中區：<https://forms.gle/VifXmQx1QTbFYduz5>。

3、南區：<https://forms.gle/wUfumcCTUE4PPMND8>。

4、北區：<https://forms.gle/31YeP8HoUr7QkTE89>

(四)報名時間：

1、東區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23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。

2、中區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10日(星期日)下午5時止。

3、南區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10日(星期日)下午5時止。

4、北區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24日(星期日)下午5時止。

(五)旨揭工作坊預訂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，惟倘受疫情影

響，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。

三、全程參與旨揭工作坊之教師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為強化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英語口說教學能力，請貴局(府/校)鼓勵及薦送轄屬國中小英語教師參與旨揭工作坊，並請核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另請依教師實際參與研習時數給予補休(課務自理)；另倘研習是日教師仍有課務，請協助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，俾教師安心參與旨揭工作坊，落實2030雙語國家—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之教育政策。

四、旨揭工作坊詳細內容請參閱報名簡章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楊慧欣小姐(電話：02-7749-7796，電子信箱：[juce@ntnu.edu.tw](mailto:juce@ntnu.edu.tw)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##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